

通告(2021/22-079)

各位親愛的家長：

學校升旗隊

貴子弟品行良好，具團隊精神，被挑選成為學校升旗隊隊員，並獲校方推薦參加由勵進教育中心主辦的「迎國旗、奏國歌」計劃，表現優異的學員有機會在學校恆常周會、各項活動及典禮中負責進行升旗儀式，有關詳情如下：

活動：	「迎國旗、奏國歌」計劃		
目的：	讓學生認識升國旗及唱國歌的禮儀，建立對國家的歸屬感，學習國旗的基本知識、持旗及懸掛國旗的方法、升旗儀式的步驟，及其他需要注意的事項等		
對象：	小三至小四		
地點：	香港青少年軍總會（地址：九龍灣啟業村啟業道 18 號）		
時間表：	活動	日期	時間
	1. 開學禮暨理論課	2021 年 11 月 9 日(二)	下午 3 時至 5 時半
	2. 訓練日營 (兩天日營)	2021 年 11 月 20 及 21 日 (六及日) 或 2021 年 11 月 27 及 28 日 (六及日) 或 2021 年 12 月 4 及 5 日 (六及日) 或 2021 年 12 月 11 及 12 日 (六及日) (確實日期見日後家長通知)	上午 9 時至 下午 6 時
備註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- 如活動當日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，或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教育局宣佈停課，有關活動將予取消。 - 鑑於新冠肺炎疫情下，舉辦之活動會保持適當社交距離及遵守相關法例。 - 主辦機構有權使用參加者之肖像、姓名及聲線作活動宣傳推廣用途。 		

敬請家長於 10 月 28 日(星期四)或以前 簽妥下列回條，著 貴子弟將回條交予葉珮茵老師跟進。如欲進一步了解詳情，歡迎致電本校，向葉珮茵老師查詢。

校長 張靜嫻 謹啟

張靜嫻

2021 年 10 月 26 日

回條(2021/22-079)

經辦：葉珮茵老師

敬覆張校長：

學校升旗隊

本人已詳閱並知悉 貴校發出之通告內容，並

* **同意 / 不同意** 敝子弟成為學校升旗隊隊員，和安排子女出席「迎國旗、奏國歌」計劃的所有活動，以助學校推行升國旗及奏國歌的活動。

_____ 班學生： _____ ()

2021 年 11 月 _____ 日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備 註：* 請刪去不適用

家長簽署： _____